

债券代码：163105.SH	债券简称：20 国君 G1
债券代码：163325.SH	债券简称：20 国君 G2
债券代码：163756.SH	债券简称：20 国君 G4
债券代码：175099.SH	债券简称：20 国君 G5
债券代码：175462.SH	债券简称：20 国君 G6
债券代码：175463.SH	债券简称：20 国君 G7
债券代码：175520.SH	债券简称：20 国君 G8
债券代码：175521.SH	债券简称：20 国君 G9
债券代码：175684.SH	债券简称：21 国君 C1
债券代码：175987.SH	债券简称：21 国君 G1
债券代码：175988.SH	债券简称：21 国君 G2
债券代码：188127.SH	债券简称：21 国君 G3
债券代码：188128.SH	债券简称：21 国君 G4
债券代码：188215.SH	债券简称：21 国君 G5
债券代码：188431.SH	债券简称：21 国君 G7
债券代码：188432.SH	债券简称：21 国君 G8
债券代码：188496.SH	债券简称：21 国君 G9
债券代码：188497.SH	债券简称：21 国君 10
债券代码：188557.SH	债券简称：21 国君 11
债券代码：188736.SH	债券简称：21 国君 12
债券代码：188737.SH	债券简称：21 国君 13
债券代码：188859.SH	债券简称：21 国君 14
债券代码：188860.SH	债券简称：21 国君 15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及次级债券

重大事项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1 年第二次）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对外披露的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发行人向安信证券出具的说明文件。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安信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及次级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代表债券全体持有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2021 年修订）、《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18 年修订）规定及相关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就发行人重大事项相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债券基本情况

序号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亿元)	利率 (%)	发行对象
1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0 国君 G1	163105.SH	2020/1/9	2023/1/9	40.00	3.37	向所有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2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20 国君 G2	163325.SH	2020/3/23	2023/3/23	40.00	3.05	向所有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格投资者公

序号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亿元)	利率 (%)	发行对象
	(品种一)							公开发行
3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三期)	20 国君 G4	163756.SH	2020/7/22	2023/7/22	50.00	3.55	向所有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4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四期)	20 国君 G5	175099.SH	2020/9/4	2023/9/4	40.00	3.75	向所有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5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五期) (品种一)	20 国君 G6	175462.SH	2020/11/23	2022/11/23	39.00	3.80	向所有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6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五期) (品种二)	20 国君 G7	175463.SH	2020/11/23	2023/11/23	20.00	3.90	向所有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7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六期) (品种一)	20 国君 G8	175520.SH	2020/12/7	2021/12/7	22.00	3.40	向所有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8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六期) (品种二)	20 国君 G9	175521.SH	2020/12/7	2023/12/7	29.00	3.77	向所有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9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次级债券(第一期)	21 国君 C1	175684.SH	2021/1/25	2024/1/25	30.00	3.89	向所有符合《证券公司次级债管理规定》的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
10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1 国君 G1	175987.SH	2021/4/15	2024/4/15	40.00	3.46	向所有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专业投资者公

序号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亿元)	利率 (%)	发行对象
	(品种一)							公开发行
11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品种二)	21 国君 G2	175988.SH	2021/4/15	2026/4/15	20.00	3.75	向所有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12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品种一)	21 国君 G3	188127.SH	2021/5/21	2024/5/21	30.00	3.31	向所有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13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品种二)	21 国君 G4	188128.SH	2021/5/21	2026/5/21	50.00	3.67	向所有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14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三期) (品种一)	21 国君 G5	188215.SH	2021/6/9	2024/6/9	29.00	3.40	向所有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15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第四期) (品种一)	21 国君 G7	188431.SH	2021/7/21	2024/7/21	19.00	3.13	向所有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16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第四期) (品种二)	21 国君 G8	188432.SH	2021/7/21	2026/7/21	61.00	3.48	向所有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17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五期) (品种一)	21 国君 G9	188496.SH	2021/8/4	2024/8/4	28.00	3.01	向所有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18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五期) (品种二)	21 国君 10	188497.SH	2021/8/4	2026/8/4	42.00	3.35	向所有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序号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亿元)	利率 (%)	发行对象
19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第六期)	21 国君 11	188557.SH	2021/8/12	2031/8/12	30.00	3.77	向所有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20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七期)(品种一)	21 国君 12	188736.SH	2021/9/13	2024/10/17	44.00	3.09	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21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七期)(品种二)	21 国君 13	188737.SH	2021/9/13	2031/9/13	34.00	3.80	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22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八期)(品种一)	21 国君 14	188859.SH	2021/10/14	2024/11/17	33.00	3.29	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23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八期)(品种二)	21 国君 15	188860.SH	2021/10/14	2031/10/14	34.00	3.99	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上述债券的发行人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述债券上市的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述债券还本付息方式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 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 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上述债券担保情况				无担保				
上述债券主体信用级别				AAA				
上述债券债券信用级别				AAA				

二、重大事项

2021 年 11 月 25 日, 公司召开了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1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及 2021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 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提

请审议回购注销部分 A 股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21 年 11 月 26 日，公司披露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 A 股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具体情况如下：

（一）回购注销部分 A 股限制性股票

发行人于 2021 年 9 月 15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审议公司回购注销部分 A 股限制性股票的议案》，于 2021 年 11 月 25 日召开了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1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及 2021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审议回购注销部分 A 股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批准，公司首次向符合条件的 440 名激励对象授予 A 股限制性股票合计 79,300,000 股，该 440 名激励对象实际完成认购 79,000,000 股。截至 2021 年 9 月 8 日，上述激励对象中有 11 人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按照《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拟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1,778,000 股 A 股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并注销（以下简称“本次回购”）。现对相关事项说明如下：

1、本次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0 年 6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及《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及《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2）2020 年 6 月 29 日，公司取得《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国泰君安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批复》（沪国资委分配[2020]148 号），《激励计划》获得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原则同意。

（3）2020 年 8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对《激励

计划》的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公示情况进行了核查并发表核查意见。2020年8月7日，公司披露了《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

(4) 2020年8月12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激励计划》议案。2020年8月13日，公司披露了《关于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不存在内幕信息知情人因知悉内幕信息而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

(5) 2020年9月17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审议调整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和《关于提请审议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A股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出具了《关于调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及首次授予事项的核查意见》。

(6) 2020年11月2日，公司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了《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的登记。

(7) 2021年7月15日，公司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对《激励计划》拟授予的预留部分A股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及公示情况进行了核查并发表核查意见。

(8) 2021年7月19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审议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A股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出具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A股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的核查意见》。

(9) 2021年8月24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审议调整预留A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10) 2021年9月15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审议公司回购注销部分A股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出具了核查意见。2021年9月16日，公司发布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A股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11) 2021年11月25日，公司召开了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1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及 2021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审议回购注销部分 A 股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21 年 11 月 26 日，公司披露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 A 股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以上各阶段公司均已按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详情请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发布的公告。

2、本次回购注销的原因

自公司首次授予 A 股限制性股票至 2021 年 9 月 8 日，《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中共有 11 人因个人情况发生变化而与公司协商一致解除劳动合同或劳动合同到期终止，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根据《激励计划》第十四章的相关规定，激励对象与公司协商一致终止或解除与公司订立的劳动合同，或劳动合同到期终止的，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A 股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

3、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价格

根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上述 11 名激励对象获授的 A 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 7.64 元/股。

根据《激励计划》的规定，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股份登记后，若公司发生派息事项，在计算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时所适用的授予价格进行相应调整。2021 年 8 月 20 日，公司实施了 2020 年度权益分派，每 10 股分配现金红利人民币 5.60 元。公司现对本次回购所适用的授予价格进行调整，具体如下：

$$P=P_0-V=7.64-0.56=7.08 \text{ 元/股。}$$

其中：P₀ 为调整前的授予价格；V 为每股的派息额；P 为调整后的授予价格。

综上，本次公司回购的回购价格为 7.08 元/股。

4、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数量

本次公司拟回购注销的 A 股限制性股票合计 1,778,000 股，占《激励计划》

项下已登记的 A 股限制性股票(包括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比例约为 1.99%，占截至目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 0.02%。

5、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资金总额及资金来源

公司用于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为 12,588,240 元，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6、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股份类型	本次回购注销前		增减变动	本次回购注销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A 股 ^{注1}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7,427,622,353	83.38		7,427,622,353	83.39
—有限售条件股份	88,999,990	1.00	-1,778,000	87,221,990	0.98
H 股	1,391,827,180	15.62		1,391,827,180	15.63
合计	8,908,449,523	100.00	-1,778,000	8,906,671,523	100.00

注 1：以上股本结构为截至 2021 年 10 月 31 日的公司股本情况，2021 年 11 月 1 日至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出具日，公司股本结构可能会因 A 股可转债转股而发生变动。本次回购注销后股份结构的变动情况以回购注销事项完成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

注 2：上表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7、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 A 股限制性股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化，公司股权分布仍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回购注销对公司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不产生实质性影响，亦不会对公司上述债券的还本付息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二) 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 A 股限制性股票后，公司注册资本减少 1,778,000.00 元，需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相应修订。截至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出具日，本次减资事项尚未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需同时考虑公司 A 股可转债届时的转股情况）。

安信证券作为“20 国君 G1”、“20 国君 G2”、“20 国君 G4”、“20 国君 G5”、“20 国君 G6”、“20 国君 G7”、“20 国君 G8”、“20 国君 G9”、“21 国君 C1”、“21

国君 G1”、“21 国君 G2”、“21 国君 G3”、“21 国君 G4”、“21 国君 G5”、“21 国君 G7”、“21 国君 G8”、“21 国君 G9”、“21 国君 10”、“21 国君 11”、“21 国君 12”、“21 国君 13”、“21 国君 14”、“21 国君 15”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披露事项后，就有关事项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及相关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的相关规定或约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根据上述债券的《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关于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权限范围的规定，本次因实施股权激励计划而回购股份导致减资，累计减资金额低于相关债券发行时最近一期经审计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且未造成公司的偿债能力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不需要决定或授权采取相应措施，可适用简化程序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敬请相关债券持有人关注上述债券后续的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及相关投资风险。

安信证券将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2021 年修订）、《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18 年修订）的规定及相关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及次级债券重大事项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1年第二次）》之盖章页）

